



# 复耕

汤正华

二十年前,铁蛋撂下一句话:那一块块撂荒地迟早会复耕复绿的。

那时候,铁蛋四十多岁,年轻力壮,家有七口人,上有老下有小,生活过得勉强。他每天日出而作,日落而息,经营着房前屋后,沟沟坡坡边几十亩承包地。土地贫瘠,产量不高,却也能保住全家人吃饭不犯愁。放眼望去,那一块块、一溜溜自家耕地里的庄稼长势喜人,铁蛋站在道场边扬起手指东指西,心里暗自庆幸,多亏有那么多地养活了全家人。视土地如生命的铁蛋,常常用女人绣花的功夫精耕细作,翻整好的土地踩上去软乎乎的,地被他拾掇得干干净净的,几乎看不到鸡蛋大的石块。哪块地向阳,哪块地背阴,适宜种什么庄稼,他都能拿捏得“准准”的。一年下来,地里长出的玉米、黄豆、小麦、洋芋、红薯,五谷杂粮样样齐全,人有吃的,牲畜也有吃的,余粮还能变现。

铁蛋坚信有地就饿不了肚子,只要人勤快。平时,铁蛋除了下山到集镇购买一些日常生活用品外,长年累月忙碌在他心爱的庄稼地里,像蜜蜂一样勤劳,秋收季节,尽享收获的喜悦。农忙时节,邻里互帮互助,几十个劳力今天给他家锄草,明天给那家收割麦子,劳动的场景蔚为壮观。

庄稼种得再好,有时也禁不住野猪糟蹋。起初铁蛋安置假人、喇叭和点马灯等土办法来驱赶野猪,作用也不大,祸患依旧存在,土办法只能够骗它一会儿。后来,夜幕降临时,他就在地边生起一堆旺

火来吓唬野猪,一群野猪很是狡猾,在离火堆远远的那块地边横扫庄稼。有一次,铁蛋实在熬不住了,坐在火堆旁打起瞌睡,摔倒在火堆里,连滚带爬脱离危险,烧伤了脸部和脖颈,差一点送了命。铁蛋年年种下满山坡的庄稼,野猪年年来侵害,他心里念叨着:多少还是有点收获的,总比懒得种强,要是因野猪侵扰而撂荒那么多可惜啊。

铁蛋三个孩子渐渐长大,如今大女儿出嫁了,俩儿子都进城打工去了。他昼思夜想等他老了,将他种庄稼的手艺传给儿子,民以食为天,在家种上这几十亩地,做一个本本分分耕田种地的农民该多好啊。铁蛋观察周围的情况,对脚下这片土地担忧了起来:现在年轻人在农村根本留不住,考上大学的在外就业,考不上学的进城打工,留下老人和孩子,以后这地该怎么种?高山深沟条件太艰苦了,买个日用品得跑几十里路,山上手机信号断断续续,没有好的项目和技术,发展产业实在太难了,拴不住年轻人的心。

随着城镇化进程的加快,青壮年劳力纷纷奔向城市,有的搞建筑,有的从事服务业,有的自主创业,他们一个月赚的钱比种一年的地的钱多。几十年下来,他们有的在城里住进了单元楼,有的从高山搬到河边盖起了新楼,日子过得一天比一天好。

铁蛋俩儿子在省城经营一家餐馆,生意兴隆,成了家立了业,房子车子票子啥都有,小日子过得好滋润。逢年过节,俩儿子

常常回家看望年迈的父母,接二老到省城,他们不愿去,劝他们不要再种地了,他们不习惯。娃他妈高兴地张罗一桌好饭菜,趁着酒兴,铁蛋打开话匣子,对俩儿子表达心中的想法:“我上年纪身体也弱了,无力耕种,不忍心土地撂荒,你们回来守住这几十亩地,荒了可惜了。”

儿子诚恳地回答:“在土里刨食投入成本高,挣不了几个子。”

“娃啊,你想想,旱了、涝了、倒伏了、下‘冷弹’了,粮食就会紧缺。吃饭是大事,手中有粮,心里不慌。”

“爸啊,你瞎操心,有钱到处都能买到粮……”

他执拗不过儿子,只好作罢。看来指望儿子在家种地过日子是靠不住的。

铁蛋年岁已大,身子骨远不如从前,时常腰酸腿痛,远望门前缓坡地,感叹道心有余而力不足。地里一年没种庄稼,草疯长,地就荒了,他看在眼里痛在心里。他和土地打了一辈子交道,难以割舍对土地的感情,土地养活了他全家人,他感恩土地。万物复苏的时候,他到田间地头祭地,以表达对土地的敬仰与感恩之情,祈望来年风调雨顺、五谷丰登。

闲不住的铁蛋,一天不在地里扒拉两下,心里闷得直发慌,就利用门前的几分地弄个菜园子。平常坎边转转,地边走走,活动筋骨,看云卷云舒,听鸟语虫鸣打发日子。

铁蛋识字不多,年轻时白天在地里滚

打,晚上睡觉前必看央视《新闻联播》,特别关注中央对“三农”工作方面的方针政策。在劳动间隙他经常给帮工们讲土地补贴、耕地保护等方面的政策,帮工们听后脸上乐开了花。“国家政策好,我们农民种地心里好踏实。”一帮工接着他的话说道,“铁蛋看得多,懂得多,说啥都能说到点子上。”铁蛋嘿嘿一笑,“不都是在电视上学到的。”

去年,村上组织劳力,上挖掘机,对一块块撂荒地清除了杂草杂木,深翻土地,种下麦子或玉米,百亩复耕地全都复种复绿了。荒地变绿田,这一片片农田里玉米已经长出来了,绿意浓浓;那一块块地里绿油油的麦田如同一幅美丽的画卷。

临近端午节,麦子飘香来。那久违的麦香,让铁蛋倾心痴迷。仿佛浓浓的麦香唤醒了沉睡在岁月深处的记忆,那一个个被麦芒划破的日子又浮现在眼前,让他把收获的喜悦挂满了脸颊。

铁蛋二十年前撂下的一句话,如今变成了现实,甭提他心里有多高兴,逢人就幽默俏皮地说:“我料事如神吧。”他凝视着田野上的麦浪,欣慰地笑了,也陷入了沉思。



# 香榭叶的入侵

李小奇

端午将至,在商洛的大小集市上随处可见一捆捆绿莹莹的榭叶,还有用榭叶包好的一筐筐榭叶粽,这是端午前集市上的时令商品。它们像潮汐,端午前热情涌来,端午一过,悄悄隐退。拿起一个榭叶粽,榭叶的清香扑鼻而来。满山榭叶,经农人的手摘下,带着生命的清气走下山岗,将五谷包裹,与端午相约,成为我们永不褪色的记忆。

榭树属于壳斗科落叶乔木,别名柞栎、青岗、金鸡树等。榭树主产中国北部地区,生长在山东、河南、河北、辽宁、山西等省山地丘陵地带,陕西、湖南、四川等省也有分布。榭叶是互生叶,叶片较大,倒卵形或长倒卵形,边缘有波状裂片或粗齿,叶革质或近革质,叶片内外有绒毛,背部稍有些涩,叶脉清晰,主脉一条,侧脉多对,一片叶子就是一幅画。如果将榭叶摊染在棉布上做成包或者衣服,花纹一定非常自然、漂亮。榭树长出嫩叶后老叶方凋落,故蕴含了子

孙昌盛的美好寓意。

正是因为榭叶大且结实,所以很多地方用榭叶包裹食品。山东、商洛等地都用榭叶包粽子,我的老家河南南召则用榭叶来蒸馒头。用榭叶包粽子的习俗有着悠久的历史,这个传统可以追溯到战国时期。据考古发现,在信阳城阳城遗址的一座战国中期楚国贵族墓中,出土了用榭叶包裹的谷物。结合着传统习俗,考古专家认为,榭叶包裹粮食很有可能是目前我国发现的粽子的早期形式。商洛是秦楚文化交融的地方,用榭叶包粽子的习俗有可能是楚文化的延续。

榭叶在生活中的运用远不止食用,还有药用价值。在《肘后备急方》《普济方》《本草纲目》等药学著作中都有以榭叶入药的记载,治疗吐血、冷淋、螭虫瘘等疾病都要用到榭叶。

榭叶还可以做斗笠,《格致镜原》记载了榭叶做斗笠的方法:“有竹丝为之,上以

榭叶细密铺盖,名叶笠。”看了这个记载后,我心向往。试想雨天若有一顶榭叶斗笠,戴上它雨中漫步,既轻便,又可听雨打榭叶之声,何等惬意。再想晴热酷暑,戴榭叶斗笠,既可防晒,又有榭叶之清香,亦很惬意。

榭叶不仅在我们的日常生活中,它还走进了诗歌里。自唐代至明清,榭叶在诗歌中被反复歌咏。李贺写了“侵侵榭叶香,木花滞寒雨”,描绘了山上榭叶稠密交叠的状貌,还有它散发的清香之气。唐代诗人中对榭叶情有独钟的温庭筠,有两首诗是写商洛的榭叶,一首《送洛南李主簿》中“榭叶晚迷路,枳花春满庭”,一首《商山早行》中“榭叶落山路,枳花明驿墙”,足见商山榭树之多和作者对榭叶的钟情。

“榭叶离离榭叶赤”,秋天叶子脱落的季节,榭叶并不凋零,因为饱含对树与枝的眷恋,还带着对春天新生嫩叶的期

待,所以依然稠密。秋天的榭叶换绿装为黄衫,站立出成熟的气度。“枫叶初丹榭叶黄”,陆游用他的笔画出了榭叶明丽的黄色和枫叶热烈的红色,红黄相间,是秋天山野最美的风景。“榭叶满山风”,榭叶与风共舞、同歌,诗人许浑一定是看到、听到了榭叶快乐的笑声。司空曙《雪二首》中的榭叶极具情调,“半山榭叶当窗下,一夜曾闻雪打声”,窗下榭叶挂满枝头,夜间雪花簌簌飘落,榭叶伸出手掌迎接冬之精灵,共同唱出天籁,陪伴孤独的山居者并给他诗的灵性。宋代的苏轼笔下有“一山皆榭叶”的气势,元代的周村以“秋深榭叶满空山”的诗句相应和,杨万里则书写自家东园“松花榭叶落亭中”的风景,黄庭坚、葛胜仲、曹勳、陆游、辛弃疾等诸多文人在书写这一片叶普通、实用而美好的榭叶。

榭叶,带着生命的气息与我们相遇,于是就多了一个榭叶与人的故事。

# 婆的端午节

魏宝莉

婆是我的祖母。

婆生于民国时期,裹着小脚,一辈子没有出过家乡那个小镇。做饭洗衣、照顾儿女是婆一生中最重要的事。

过去的岁月尽管物资匮乏,但婆始终用认真的态度对待着每一个传统的节日,把对儿女的疼爱、对家庭的尽责体现在平常日子每一次的辛苦劳作中。在我的记忆当中,过年蒸年馍和端午节包粽子是婆生活中的大事。

每年农历四月,婆就在早早谋划端午节包粽子的事。包粽子需要去离家几里路的山上采榭叶和马莲草。婆是小脚,山上去不去。爷走得早,这些采摘的事大多是在婆的唠叨催促下,父亲去完成的。

绿莹莹散发着草香的榭叶摘回来后,婆端午节的大事就正式开始了。婆在某个夜里把榭叶压在大铁锅里煮了,次日清晨

捞出放在大竹筐里。煮好的榭叶由碧绿变成了黄绿,散发着丝丝缕缕的清香。端午节的气象便在这弥漫的香味中渐渐浓厚起来。

粽子叶煮好清洗后,婆便开始准备包粽子的食材。那时因为生活困难,婆多会根据家里的实际情况准备一些高粱米或一些黄米,然后让父亲去集市买几斤糯米,再淘洗几斤自家种的四季豆。在端午节前某个晴日的午后,洁白的糯米和豆子泡在大铁盆里,黑乎乎的堂屋散发着泡沫水耀眼的光。婆弯着身子成晌坐在屋里,白发低垂,粽子叶在她宽厚粗糙的手中翻折包合,几个时辰后,一竹筐长方形的码放整齐的粽子便在堂屋的中央渲染着节日的氛围。婆的大手被淘米水泡得雪白,似乎有了富贵的模样。

粽子包好后,婆在当夜夜里把粽子放

在倒了水的大铁锅里,上面压上洗净的大石头,大火烧开。一会儿,诱人的粽香便氤氲开来,馋得人直流口水。但当天夜里一般是不开锅的。婆说粽子要过夜了才能熟透。第二天清晨,馋嘴的我睁开眼睛,便能吃到抹着红糖的香甜粽子。婆包的粽子个大、厚实,一个足以管饱。多年过去了,我依然记得婆看着我们吃粽子时布满皱纹的脸上满足的笑容。婆说要包粽子叶上残留的米粒刮净了不能浪费;婆说女孩子就得好好学干家务,将来出嫁了不丢人……婆的絮语是逝去的时光中最温暖的回忆。

那时候生活困难,能上粽子已经是奢侈的事了。我记得婆经常坐在院门口光滑的大青石上就着酸菜吃黑面馍馍。婆说她不喜欢吃粽子,消化不了。后来我渐渐长大,明白婆是因为舍不得,她想把好东西

留给心爱的子女儿孙。

婆也是慷慨的。记得邻家有一个无儿无女的老人,每年包好粽子,婆都会让我去给老人送几个。后来我想,父亲一生的宽厚温良,就是婆言传身教影响的结果。

我参加工作那一年,婆去世了,婆的遗像装在玻璃框里,静静地靠在老家厅堂的大木柜上,婆的笑容依旧慈祥。母亲去世得早,父亲后来一直患病,近两年更因为喉部做了大手术,只能进流食,端午节因为不再包粽子而渐渐暗淡下来。但每到端午节来临,我依然会在小城卖粽子的摊贩前长久地驻足,嗅一嗅粽子的清香,看一看来来往往有着似曾相识身影的老人,当然也会甄选买一些农家的手工粽子带回家。我明白,这熟悉的节庆食物承载着我的是对婆的思念,对家乡的食物……

我的眼睛被一筐橙黄的杏吸引住,便挪不开了。杏是那样饱满、圆润,通体透着诱人的果香,我口中有一股酸酸甜甜的味道涌了上来。哟,杏熟了,又到吃杏的时候了。

卖杏的是一个五十多岁的妇人,见我着她的杏,笑眯眯地望着我,要吗?看着这样好的杏,看着这样慈祥的面孔,我怎么好说不要,更何况,这杏,正是我垂涎欲滴想吃的。

我问:“这杏多少钱?”妇人用大拇指和小拇指比画了一下,我知道她说的是六元。新下市的杏,总是要贵一点的。她拿出袋子,我装了一些,付了钱。站起身才发现,已经有卖粽子叶的了,有的泡在水里,有的用塑料袋封装着,这已经成了时下比较讲究的卖法。时间一晃,年已过半,马上端午节了。每年的端午节,不仅是收麦的时候,也是杏成熟的季节。老家也是有杏树的,麦香总是伴着杏黄,杏黄总是伴着麦香,它们都是大自然与端午节的馈赠。

只有在农村生活的人,才能真正地感受到自然之象和物候的美好。我对大自然是有瘾的,城居多年,但依然怀念农村,喜欢农村生活的氛围。我自小生活在农村,老家在下梁镇,我所生活的地方是一个三面临河,一面靠山的村庄,人们叫它王坪三队,也叫徐家大院。说到王坪三队,知道的人少,说到徐家大院,整个柞水县老一辈的人大抵都知道,因此,在外界的印象中,我们这个村庄就是个徐家大院。

徐家大院分上院和下院。靠着山的地方是一溜的房屋,而在房屋前面是一望无际的大平地。每年夏天,这里是整片的麦田,风起,吹起一阵阵的麦浪,随风而动,一会向西,一会向东,麦穗全都随风一个方向。绿的时候,一色的绿,如一张巨型的绿毯,变黄的时候,又一色的黄,像是一张巨型的织锦,这种成熟和丰收的壮观景象,总让村人乐不可支,脸上天天挂着笑容。等端午节来临,将这金灿灿的麦子收割,脱粒,装进早已准备好的柜子里。

而在村庄中,栽杏树的人家众多。杏的美,不仅在于果实,也在子它的花朵。杏花特别好看,粉中带白,白中带粉,五个花瓣总是那么圆润和饱满,透着丰盈。因此,杏树成了村里人的最爱,几乎家家门口都会栽上一两棵,为看春天粉嫩的杏花,也为吃夏天那金黄色可人的果实。

当苹果还青绿着,桃还青涩着,杏就成熟了,而且熟得那么纯粹,熟得通体酥人。它似乎和麦子是心有灵犀的一家人,它们都赶在这个季节变黄、成熟,仿佛相约好了似的。大自然就是这么奇妙,它这样的安排,令麦子不孤单,有了锦上添花的味道,令杏也不寂寞,有了足够它炫耀的背景与底色。它们相约一起迎接丰收,一起迎接这个端庄而又意味深远的端午节,而这双重的丰收和喜悦,令一年一度的端午节总有着妙不可言的隆重。这人间的金黄,是呈给端午节最丰厚的礼物。

我家也不例外,不仅有杏树,而且还有一棵颇大的杏树,它长在我们家的菜园旁,和菜园里的瓜果蔬菜一起共享着生命的蓬勃。每次到菜园摘菜的时候,都会看到它,看它从开花到结果,再慢慢地一点一点长大,然后由青到黄。似乎它生命的所有过程,我都见证着,一同经历着,当然,在这种见证和经历中,也充满了盼望,盼望它早早成熟,变成那香糯甜软的果实。杏慢慢地成熟了,家里也慢慢地忙碌起来了,母亲拿出去年用过的镰刀,在磨刀石上磨了又磨,一直将那一把一把的镰刀磨得亮锃锃的,吹草可断,母亲才满意地将它们放进竹篓中,又找出纤担,用旧棉布擦了又擦,一根根备好,母亲这是在为割麦作准备啦。

看着母亲的忙碌,我也喜悦激动着,像个小跟班似的跟前跟后。

忽然有一天,三哥从菜园里摘来了杏,我们立时兴奋起来,都忙不迭地从各自的屋里出来,三哥将洗好的杏与我们一人递了一个,我稍一用力,杏成两半,露出褐色的杏核,干干净净,没有一丝果肉的粘连,我将半块杏放进嘴里,久违的甜美又重现在我味蕾上。那一刻,我似乎就成了世界上最幸福的人,这世间还有什么比吃着自己喜欢的食物而甘之如饴的呢!而杏在我心中,在我的记忆里,便是那份永不衰减的喜悦。

此时,我忽然听到了布谷鸟的叫声,杏黄快割,杏黄快割。便对母亲说,布谷鸟都叫了,是不是我们快要割麦子了!母亲说,是呢,杏熟了,也到要割麦子的的时候了。趁着这两天,我去山里打点粽子叶,备上,好给你们包粽子吃,要不然一开始割麦,就顾不了叶了。

次日一早,母亲就踏着清晨的露珠进山了,母亲所说的粽子叶,其实是芦苇叶。母亲钻进芦苇林,将那片一片的叶子采摘下来,整理成十片一束的小把,用细麻绳捆了,等足够一挎篮,够我们这个节日包粽子用,她才罢手,拿回家里将它们放在大铁锅里煮至青黄,然后捞出,拿到河里一一清洗,放在盆里用水浸泡上备用。

端午节的前一天晚上,母亲就开始给我们包粽子,她将泡了一天的糯米端到桌子上,我们一家人便围着桌子包起粽子来。我们家里人几乎都会包粽子,这得之于母亲的耳濡目染,母亲年复一年地包粽子,也让我们每一个人都学会了包粽子。

端午节当天,在记忆中,几乎每年的这个时候,都在麦田里割麦。清早,在地下之前,母亲照例会给我们每人剥上二到三个粽子,我们高高兴兴地吃了,然后各自拿着镰刀和纤担下地了。夏天的太阳,一出来就明晃晃的,金灿灿的太阳照在金灿灿的麦穗上,那似乎是世间最美好最壮观的景象,我们挥汗如雨地割着,尽管天热,也难怪心中的满足、幸福和喜悦。

这一天晚上,母亲会备上酒菜,当然有粽子,还有一盘橙黄诱人的杏。我们开心地吃着粽子和杏,说着屈原的故事,一天的劳累便随着那夏日的晚风消散得无影无踪,只有粽子的香甜和杏的糯软酸甜让我久久地回味着。就算是已经吃得很饱了,仍然禁不住伸手拿一个杏子,毫不犹豫地塞进口中,而这份酸酸甜甜,让金色的夏日充满了醉人的香气和无尽的诱惑。

# 商洛山

(总第2599期)